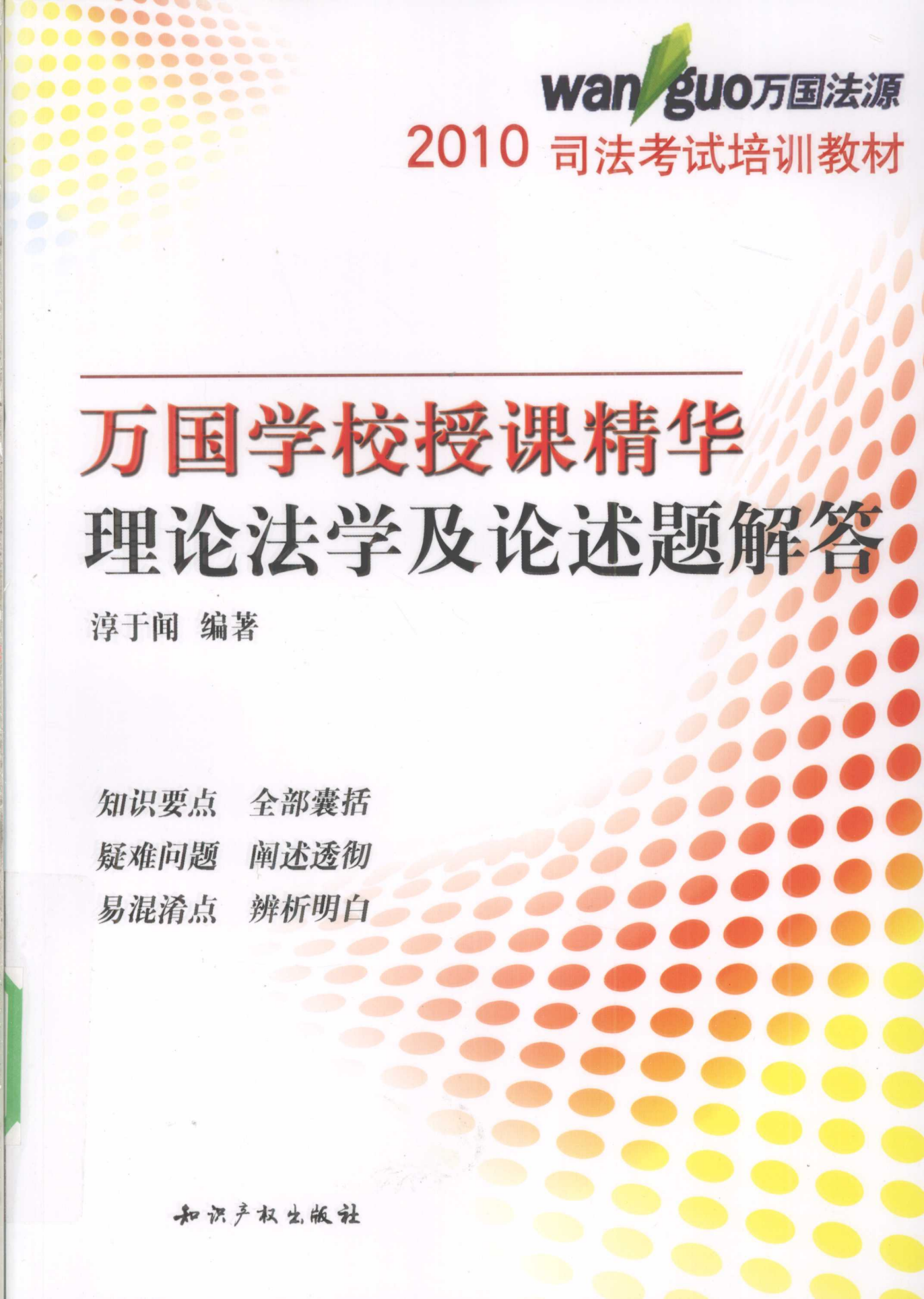




wan guo万国法源

2010 司法考试培训教材

万国学校授课精华 理论法学及论述题解答

淳于闻 编著

知识要点 全部囊括

疑难问题 阐述透彻

易混淆点 辨析明白

知识产权出版社

wan guo 万国法源

2010 司法考试培训教材

万国学校授课精华 理论法学及论述题解答

淳于闻 编著

知识要点 全部囊括

疑难问题 阐述透彻

易混淆点 辨析明白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书内容涵盖了法理学、法制史、宪法学等理论法学的知识与司法考试涉及的论述题。全书分析精辟，讲解独到，并广泛采纳历年真题，因而论述有理有据，易于为读者所接受。书后进一步附带的案例分析部分，是对司法考试卷四题型与解题方法、技巧的绝佳解读。这是一本广大考友顺利通过国家司法考试不可或缺的良好益友般的好书。

责任编辑：彭小华

责任校对：韩秀天

特约编辑：吴 婧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理论法学及论述题解答 / 淳于闻编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0.4

(万国学校授课精华)

ISBN 978 - 7 - 80247 - 917 - 3

I. ①理… II. ①淳… III. ①法的理论 - 中国 - 法律工作者 - 资格考核 - 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0.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32696 号

万国学校授课精华

理论法学及论述题解答

LILUN FAXUE JI LUNSHUTI JIEDA

淳于闻 编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 1 号

网 址：<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010 - 82000860 转 8101/8102

责编电话：010 - 82000860 转 8115

印 刷：保定市中国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版 次：2010 年 4 月第一版

字 数：455 千字

ISBN 978 - 7 - 80247 - 917 - 3/D · 941 (2859)

邮 编：100088

邮 箱：bjb@cnipr.com

传 真：010 - 82005070/82000893

责编邮箱：pengxiaohua@cnipr.com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18

印 次：2010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30.00 元

出版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战斗的目的是胜利，不是疯狂杀戮；考试的目的是通过，不是重在参与！考场如战场，司法考试就是一场战斗！所以，在我们复习的时候，一切与完成战斗任务获取最后胜利无关的努力都是无意义的！

前方有 600 个标靶，我们的任务是击中 360 个以上，那么，在固定靶与移动靶同样计数的情况下，先打、多打固定靶？还是把更多的努力消耗在难度系数更大的移动靶上呢？司法考试共计四卷，每卷无论考查科目多少，满分都是 150 分。但凡是对这些科目有所接触的考友都应该知道，其中的一些科目是纯粹的记忆性科目，只要知识点能够记住，就一定能够得分（卷一诸科即为典型），而有些科目则必须深度理解，才有答对的可能（民法、刑法、行政法这三大实体法即为代表）。每年都有屡战屡败的考友再走麦城，那么，让我们真诚地问一句：每年您的卷一都拿了多少分？

考试就是考试，千万不要把考试当成别的什么东西，比如说学术研究，技能训练等等。考试的目的，或者说直接目的，就是通过考试！这就决定了我们的努力方向必须“有意义”，而不是或者说不能仅仅是“有意思”——盗窃罪、抢劫罪、抢夺罪的比较有意思，但是想做对拿分很难；合同的有效、无效、效力待定、可变更可撤销的细致区分有意思，但要做对得分同样不易。“遗产的法定继承，动产适用被继承人死亡时住所地法律，不动产适用不动产所在地法律。”有意思吗？没什么意思，但是只要记住，就能得分。

司考复习有很多误区，但是对于卷一科目的轻视是最致命的一个！本卷基础法学（法理、法史、宪法）部分所讲的内容，距离绝大多数考友的日常生活很远，但是，即使不算卷四论述解答部分，年均 54.4 分的分值却极有可能改变我们的命运。当然，想把这些分数全部收下也很难，但由历年真题所展示出的考查难度，经过一段时间有针对性的努力，70%~80% 的得分率是完全可能的。

总之，勤翻翻，多看看——卷一诸科的知识点普遍较为琐细，集中突击的效果并不理想，多用些工余课后的散碎时间“勤翻、多看，记忆、重复”，一定会有一个满意的成绩——这都是些实实在在的付出即有回报的科目！

最后，还有一点说明，作为应试丛书，本书的章节编排相较我们在法学院校通常所使用的教材有了一定的调整，其中的一些内容也相应的做了增删变动。

另外，传统教科书采用的都是成片分布的文字格局，从使用者的角度看，这就使得文字阅读成了一项极为“艰苦的”工作 % ____ %。结合多年的教学辅导经验，我发现表格形式的讲义其文字的条理往往会更清晰一些，而考友们的阅读效果通常也会更好一些！所以本书沿用了《万国司考表格》的版式，目的依然是——“条理更清晰，过关更容易”^____^¥

祝复习愉快，考试顺利！

淳于闻

2010 年 3 月

科目	04~09 平均	2009	2008	2007	2006	2005	2004
1.1 法理学	25	28	26	25	23	25	23
1.2 法制史	10.33	10	10	10	10	10	12
1.3 宪法	20.17	23	20	19	21	21	17
	55.5	61	56	54	54	56	52
1.4 经济法	38.17	35	40	40	40	40	34
1.5 国际法（三国法）	44.83	44	44	43	42	44	52
1.6 + 4 法律职业道德	12	10	10 + 3	13	14	10	12
4 简答	10	20	20	20			
4 论述	37.5	25	25	25	18 + 35	12 + 25 + 10	25 + 25
	198/600	195/600	198/600	195/600	203/600	197/600	200/600
2.1 + 4 刑法		58 + 22	58 + 20	58 + 22	60 + 23	60 + 15	60 + 25
	80.17	80	78	80	83	75	85
2.2 + 4 刑事诉讼法		52 + 21	52 + 20	52 + 20	50 + 5	50 + 15	52 + 12
	66.83	73	72	72	55	65	64
2.3 + 4 行政法		17 + 5	17	19	22 + 17	19	23
	23.17	22	17	19	39	19	23
2.4 + 4 行政诉讼法和行政复议法		23 + 15	23 + 20	21	18	21 + 10	15
	27.67	38	43	21	18	31	15
	197.84/600	213/600	210/600	192/600	195/600	190/600	187/600
3.1 + 4 民法		57 + 22	58 + 23	60 + 33	50 + 12	51	49 + 31
	74.33	79	81	93	62	51	80
3.2 + 4 知识产权法	15.83	13	14	14	12	11 + 18	13
3.3 + 4 商法		34	28	28 + 10	34 + 20	34 + 15	36 + 12
	41.83	34	28	38	54	49	48
3.4 + 4 民事诉讼法和仲裁法		46 + 20	50 + 19	48 + 20	54 + 20	54 + 30	52 + 20
	72.17	66	69	68	74	84	72
	204.16/600	192/600	192/600	213/600	202/600	213/600	213/600

目 录

第一部分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第一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理论	(2)
第二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内涵	(7)
第一节 依法治国	(7)
第二节 执法为民	(8)
第三节 公平正义	(9)
第四节 服务大局	(9)
第五节 党的领导	(10)
第三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要求	(11)

第二部分 法 理 学

导读	(14)
第一章 法的本体	(17)
第一节 法律部门与法律体系	(17)
第二节 法的渊源	(19)
第三节 法的要素	(29)
第四节 法的概念	(37)
第五节 法的效力	(44)
第六节 法律关系	(47)
第七节 法律责任	(51)
第八节 法的价值	(54)
第二章 法的运行	(59)
第一节 立法	(59)
第二节 法的实施	(61)
第三节 法适用的一般原理	(64)
第四节 法律推理	(67)
第五节 法律解释	(69)
第三章 法的演进	(76)
第一节 法的起源	(76)
第二节 法的发展	(76)
第三节 法的传统	(78)
第四节 法的现代化	(79)

第五节 法治理论	(81)
第四章 法与社会	(84)
第一节 法与社会的一般理论	(84)
第二节 法与经济	(86)
第三节 法与政治	(87)
第四节 法与道德	(89)
第五节 法与宗教	(91)

第三部分 法 制 史

导读	(96)
第一章 中国法制史	(98)
第二章 外国法制史	(137)
第一节 罗马法	(137)
第二节 英美法系	(142)
第三节 大陆法系	(147)

第四部分 宪 法 学

导读	(158)
第一章 宪法概述	(159)
第一节 宪法基本理论	(159)
第二节 宪法的实施及其保障	(165)
第二章 公民	(172)
第一节 公民的概念	(172)
第二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173)
第三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180)
第三章 国家	(182)
第一节 国家的基本制度	(182)
第二节 国家结构	(183)
第三节 国家机构	(189)
第四节 选举制度	(191)
第五节 人民代表大会	(198)
第六节 人民政府	(208)
第七节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210)
第八节 人民法院与人民检察院	(213)
第九节 国家主席	(214)
第十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216)

第五部分 论述解答精要（兼及案例分析）

导读	(220)
第一章 解题思路	(221)
第一节 法律思维的基本特征	(222)
第二节 法律思维于论述解答（兼及案例分析）中的运用	(225)
第二章 考点分析	(235)
第一节 考点一：法律人裁判的事项——权利（或权力）的行使运用是否 具有正当性	(236)
第二节 考点二：法律人裁判的依据——法律	(246)
第三节 考点三：法律人裁判的目的——保障权利的实现	(253)
第三章 其他问题	(260)

第一部分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第一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理论

一、法治理念

法治，即通过法律治理国家，就是通过法律使权力和权利得到合理配置的社会状态。	
	在法治状态下，所有公民与社会组织皆依法行事，公民个人享有宪法和法律保障的广泛权利，同时也负有相应的法律义务；
	立法、行政（执法）、司法等权力部门都在法律框架内有序运行，依法律产生，受法律约束，对法律负责，国家的权力与公民的权利都通过法律得到合理配置。

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由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五个方面的主要内容构成。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指导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思想观念体系，它反映了社会主义法治的性质、功能、价值取向和实现途径，是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精髓和灵魂，是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监督的指导思想。
	特征：1. 政治性；2. 人民性；3. 科学性；4. 开放性。

三、社会主义法治思想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的法治思想，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主要由以下几个方面构成：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和精髓。
	二是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和宪法法律至上，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原则。
	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有机统一，要正确处理好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之间的关系，坚持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
	具体执法活动，法律效果是首要的基本标准，社会效果、政治效果是最终的根本标准。
	同时，也要防止和反对只讲社会效果、政治效果而不讲法律效果，甚至违法执法、违法司法，损害法治原则和权威。
	三是坚持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理念。

续表

四是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政治基础。
五是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保障。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包括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中的法治思想，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集体把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应用于治国理政的实践，并在实践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的结晶，是马克思主义法治思想中国化的重要成果。

[真题例示] 09-4. ●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马克思主义法律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有关这一表述，下列哪一说法是不成立的？

- A.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马克思主义法律观同中国国情和现代化建设实际逐渐结合的产物
- B. 马克思主义法律观的中国化进程从新中国成立以后才开始
- C. 1954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制定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法律观中国化的第一次重大创新
- D.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提出，解决了建设什么样的法治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大问题

【答案】B

[简要解析] 毛泽东思想中的很多内容产生于新中国成立以前。

[真题例示] 09-5.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组成部分，这个理论体系包含邓小平理论。20 世纪 70 年代末至 90 年代初，中共中央领导集体的主要代表邓小平曾创造性地提出一系列具体的法律思想。判断下列哪一项不是邓小平理论法律思想的重要内容？

- A. “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十六字方针
- B. 一手抓建设和改革，一手抓法制
- C. 用法律措施维护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 D. 明确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

【答案】D

[简要解析] 1996 年 2 月，江泽民同志在中南海主持第三次法制讲座时，对依法治国的问题作了全面阐述。同年 3 月，“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被载入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目标纲要》，成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条十分重要的指导方针。

1997 年 9 月，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进一步把依法治国提到治国方略的高度，明确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目标。他指出：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是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需要，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

● [真题例示] 09-4. 意为国家司法考试 2009 年试卷一第 4 题，08-3. 则为国家司法考试 2008 年试卷一第 3 题，其余类推。

是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把依法治国作为治国方略,标志着中国共产党执政方式和社会主义国家治理方式的重大发展。

四、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本质属性

“三个至上”,即“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本质要求,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原则,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本质属性。	
(一) 准确理解“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精神实质	
1. 党的事业本质上就是人民的事业	
	党的事业至上是党的性质决定的,是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利益的根本保证,必须坚定不移地予以坚持。
2. 坚持人民利益至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坚持“人民利益至上”,维护人民权益,这是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的体现,也是社会主义宪法法律的最高价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目的。最大多数人的根本利益是最紧要和最具有决定性的因素。
3. 坚持宪法法律至上,树立和维护宪法法律权威	
	宪法法律至上,体现在宪法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体现在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必须树立宪法法律权威,努力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二) 正确把握“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内在关系	
在实质上,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乃是一个有机统一体,共同构成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鲜明标志,共同反映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必然要求。	
1.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始终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事业就是维护好、发展好人民利益。	
2.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制定宪法和法律,也领导人民遵守和执行宪法和法律,宪法和法律是党的主张和人民意志相统一的体现,必须树立、维护和尊重宪法法律的权威。	
3. 人民制定宪法法律就是为了协调、保障和发展自己的利益,人民利益就是宪法和法律的最高价值。	

[真题例示] 09-1. 2007年12月26日,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提出“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的重要观点。有关“三个至上”中“宪法法律至上”的理解,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

- A. “宪法法律至上”是指宪法和法律在效力上地位相同,都具有最高效力
- B. “宪法法律至上”仅仅强调实现法律效果,是增强全社会法律意识的价值指引
- C. 肯定“宪法法律至上”是执政党在思想认识上的一个重大转变
- D. “宪法法律至上”是我国宪法明确规定的原则,一切国家机关、武装力量、各政

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

【答案】C

五、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地位

- | |
|----------------------------------|
| (一)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马克思主义法律观中国化的最新成果 |
| (二)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
| (三)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指导思想 |

六、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作用

- | |
|--|
| 第一，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我国一切立法活动的思想先导； |
| 第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确保我国行政机关及其公职人员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的思想基础； |
| 第三，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确保我国司法坚持正确方向、实现司法公正的思想保障； |
| 第四，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社会法律意识的价值指引； |
| 第五，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推动法学研究繁荣和发展的重要保障。 |

[真题例示] 09-3. 关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理解，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

- A.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与中国传统法律文化有本质区别，它与后者之间不存在继承关系
- B.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主要以马克思主义的剩余价值学说为基础
- C.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价值指引
- D.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本身属于社会主义法治的制度体系

【答案】C

[真题例示]

(2008年) 一、(本题20分)

材料：据新华社4月13日电：2006年4月，中共中央提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这是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全局出发，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为指导，在认真总结我国法治建设实践经验，借鉴世界法治文明成果的基础上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标志着我们党对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规律、中国共产党执政规律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和把握。其基本内涵可以概括为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等五个方面。

《法制日报》2008年2月1日报道：2007年岁末，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同全国政法工作会议代表、全国大法官、大检察官座谈时指出，要始终坚持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宪法法律至上。这“三个至上”所蕴含的精神，不仅体现了执政党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基本理念，也体现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深刻内涵，体现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三者之

间的有机统一。

问题：请根据以上材料，从法与政治和法的作用的角度简答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认识。

答题要求：

1. 观点正确，表述完整、准确；
2. 不少于400字。

司法部颁参考答案：[注意适当展开，以满足字数上的要求]

1. 法和政治之间具有非常密切的关系。

法离不开政治，政治也离不开法。这就是为什么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中一方面要强调党的领导，执法为民，强调党的事业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强调服务大局，另一方面，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中又必须包含依法治国、公平正义的含义和价值，必须强调宪法法律至上。

这体现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三者之间的有机统一；从法和政治的角度看，实际上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中的政治性、人民性和法律性的统一。

2. 法的作用泛指法对社会产生的影响。

法不仅具有规范作用也具有社会作用，其社会作用是由法的本质和目的所决定，社会主义法是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广大人民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的体现，具有维护社会秩序、推动社会进步的作用。

这种作用的实现，离不开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五个方面，即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进一步说，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对社会主义法的作用的发挥与实现具有重要意义。

第二章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基本内涵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由 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 五个方面的主要内容构成。这五个方面相辅相成，体现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	(1) 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
	(2) 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
	(3) 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
	(4) 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
	(5) 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

第一节 依法治国

一、依法治国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

依法治国是我们党在总结长期的治国理政经验教训基础上提出的治国基本方略，是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障，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必然要求。

二、依法治国的基本内涵

1. 人民民主	人民民主的本质就是人民当家作主，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民主是依法治国的政治基础和政治前提。法治是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重要制度保证。只有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实行依法治国，才能切实保障人民的主人翁地位，保证公民享有广泛的权利与自由。
2. 法制完备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础和前提是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3. 树立宪法法律权威	依法治国的核心就是树立宪法法律权威，坚持宪法法律至上。树立宪法法律权威，是指宪法和法律在国家和社会生活中享有崇高的威望，得到普遍的遵守和广泛的认同；宪法和法律在调控社会生活方面发挥基础和主导的作用，一切国家权力和其他社会规范只能在宪法和法律的支配下发挥作用。
4. 权力制约	权力制约是依法治国的关键环节。根据民主法治的原则，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结构和运行机制，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要求和特征。

[真题例示]

(2007年)一、(本题20分)

简答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主要内容，并阐释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的基本内涵。

答题要求：

1. 观点明确，表述完整、准确。
2. 不少于400字。

司法部参考答案：[注意适当展开，以满足字数上的要求]

1.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包括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五个方面。

2. 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是依法治国。

3. 依法治国的基本内涵：

①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这是宪法规定的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原则：

第一，公民的法律地位一律平等；

第二，任何组织和个人都没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第三，任何组织 and 个人的违法行为都必须受到法律追究。

②树立和维护法律权威，这是实施依法治国方略的迫切需要。

第一，必须维护宪法权威；

第二，必须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

第三，必须树立执法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公信力。

③严格依法办事，这是依法治国的基本要求。

第二节 执法为民

一、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

执法为民是中国共产党始终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宗旨的必然要求，是“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宪法原则的具体体现，是社会主义法治始终保持正确政治方向的根本保证。

二、执法为民的基本内涵

1. 以人为本	以人为本，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就是以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本，是执法为民的本质要求。
2. 保障人权	我国宪法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执法工作中尊重和保障个人人权，就是要尊重和保障执法当事人的合法权利，包括尊重和保障行政管理相对人的合法权利，尊重和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罪犯的合法权利，尊重和保障被害人的合法权利等。执法机关在执法活动中，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规定，对于未成年人、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弱势群体给予特殊保护，对特殊群体给予更多关爱，使他们的权利得到切实保障。
3. 文明执法	文明执法是指执法机关和执法人员以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为指导，以文明的方式去执行法律，以高度的热情服务社会，是执法为民的本质要求和外在体现。

第三节 公平正义

一、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

作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公平正义，是指社会全体成员能够按照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方
式公平地实现权利和义务，并受到法律的保护。

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根本目标，是新时期广大人民群众强烈愿望，是立
法、执法和司法工作的生命线，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

二、公平正义的基本内涵

1. 法律面前 人人平等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我国宪法明确规定的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原则， 是公平正义的首要内涵。
2. 合法合理	合法合理，是公平正义的内在要求。一切组织或个人追求的公平正义 和实现公平正义的实现方式只有既合法，又合理，反映社会整体价值 观和公众利益，才能为社会公众所认可和接受。
3. 程序正当	程序正当，是指立法、执法、司法机关的活动必须严格遵守法定程序 的规定。正义不仅应当实现，而且应当以人们看得见的方式实现。程 序是运送正义的方式。
4. 及时高效	迟来的正义为非正义。及时高效，要求以公平正义为前提和基础，以 最短的时间，以最小的成本投入、最低的资源消耗实现最大程度的公 平正义。

第四节 服务大局

一、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

服务大局是社会主义法律的本质要求，作为国家治理方式，法治必然服务于国家的根
本任务和根本利益。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
重要内容。法治工作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社会主义法治必然在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事业这一整体和全局的统率与主导下展开，并推动自身发展。

二、服务大局的基本内涵

1. 把握 大局	把握大局，深刻认识大局的特征，是服务大局的首要前提。
2. 围绕 大局	围绕大局，就是要坚持决策部署以大局为目标方向，执行落实以大局为行 为准则。
3. 立足 本职	服务大局不是一个空洞抽象的概念，而应是具体行为的表现，就是要立足 本职，切实履行好岗位职责，发挥好职能作用。